

关于对广东金润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半年报问询函

半年报问询函【2021】第 023 号

广东金润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T 金润和）董事会、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我部在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财务报告编制基础

根据你公司 2021 年 5 月 19 日披露的《董事、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免职及任命公告》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李梓林目前担任你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同时，在你公司聘任到新的财务负责人之前，由李梓林暂时代为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截至目前，你公司仍未聘任新任财务负责人。

根据你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原财务负责人收到终审刑事判决书的公告》，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2 月期间，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李中林在无业务往来的情况下安排时任财务负责人彭江鸿通过他人为金润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李中林犯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五年。

你公司半年报披露：“截止报告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出现大量诉讼官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实际控制人李中林因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被判处 5 年有期徒刑、员工大量离职等情况。本公司董事会于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时，结合经营及财务形势，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进行了充分详尽的评估，制定了如‘财务报表附注 12’披露之采取的措施。基于以上所述，本公司认为仍应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请你公司：

(1) 逐年列示上述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金额以及对你公司各年度报告的影响科目和影响金额，说明你公司 2016 年以来的年度报告相关数据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是否对你公司 2021 年半年报数据的真实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说明截至目前仍由董事长、总经理李梓林代为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原因，财务负责人岗位后续聘任安排及其预计完成时间；结合李梓林履历情况，说明其是否具备财务负责人所需的履职能力，能否保障财务管理等重要内部控制的有效运作，长期代为履行相关职责是否能够保证勤勉尽责；

(3) 结合报告期会计账簿、记账凭证等基础财务信息的完整性，以及财务报告编制人员情况、信息披露负责人情况等，说明你公司是否具备编制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基础条件；

(4) 结合实际控制人犯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员工离职、资产冻结相关情况，以及报告期后业务开展情况、最新业绩数据、筹资情况等，说明你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半年度报告是否适当，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持续经营能力改善措施是否取得成效。

请主办券商：

(1) 说明对公司半年度报告所执行的事前审查程序，是否获取

了充分证据证明公司披露的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2) 结合日常督导情况，对公司是否存在持续经营风险发表明确意见。

2、关于业绩下滑

半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968,006.59 元，较上期下降 96.03%，净利润-4,670,010.42 元，较上期下降 142.09%。半年报解释原因为“公司重大事件变革导致业务量直线下降，现金流量锐减”。

请你公司结合重大事件情况、业务开展情况、行业情况等因素说明公司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公司为改善业绩所采取的具体措施。

3、关于流动性风险

半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472,730.06 元，短期借款余额 15,245,610.90 元，应付账款余额 29,235,254.75 元，其他应付款余额 8,405,050.03 元，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25,006.65 元。

请你公司结合营运资金和现金流情况、未来资金支出安排与偿债计划、公司融资渠道和融资能力等，说明公司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以及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4、关于员工离职

半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初员工人数为 368 人，报告期末员工人数为 61 人，降幅为 83.42%，其中生产人员较期初的 241 人减少 216 人，降幅为 89.63%。

请你公司说明员工持续减少是否对你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现有员工规模能否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10 月 1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 (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1 年 9 月 27 日